

证券代码：870070

证券简称：海融医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568 号生命科技小镇北区 10 号楼 公司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晁阳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613,5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3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修订<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基本情况和日常经营发展状况，公司董事

会组织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编写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时，为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拟对《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资金安全、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含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拟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投资事项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471,76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贵少峰先生为本议案关联方，股东贵少峰先生系股东陈宁女士授权委托代表。关联股东贵少峰先生、陈宁女士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10,141,754 股。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授信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提请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613,6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2%。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和计划性，预计 2025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含提供反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41,75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7%。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晁阳先生出任全资子公司南京海融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融制药”）执行董事、控股子公司海勃（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勃医药”）董事、南京锐志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志医药”）董事，同时，股东晁阳先生系股东南京睿源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系南京睿融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睿融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系股东徐国平先生授权委托代表；股东叶海先生出任海融制药监事、海勃医药董事、锐志医药董事。关联股东晁阳先生、叶海先生、徐国平先生、南京睿源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睿融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睿融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38,471,863 股。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6,147,568.68 元，实收股本为 55,523,565.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增强全资子公司南京海融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融制药”）资金实力及经营能力，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海融制药增资 22,0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41,65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晁阳先生出任全资子公司海融制药执行董事，股东叶海先生出任海融制

药监事；股东晁阳先生系股东南京睿源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系南京睿融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睿融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系股东徐国平先生授权委托代表。关联股东晁阳先生、叶海先生、徐国平先生、南京睿源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睿融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睿融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38,471,863 股。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晁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晁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叶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叶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邢建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邢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田宏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25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田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贵少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贵少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孙晓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

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孙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平其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平其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蔡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蔡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崔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崔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徐丽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拟提前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徐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汤毅达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25日届满到期，鉴于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拟提前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汤毅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613,51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
- （二）律师姓名：吴永全律师、邱聃律师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晁阳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叶海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邢建伟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田宏伟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孙晓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贵少峰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平其能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蔡建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崔琦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徐丽	监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汤毅达	监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许泽安	监事	离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市竞天公诚（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